

关于进一步加强我市农村实用人才队伍建设的对策建议

市农业农村局

近期,我们对全市农村实用人才队伍现状进行调研,摸清实情,查找问题,研究提出加强我市农村实用人才队伍建设的对策建议。

一、基本情况

全市农村劳动力总数68.7万人,农村实用人才约4.0万人,占农村劳动力的5.8%。按人才类型分,生产型约1.27万人,占31.8%;经营型约0.54万人,占13.5%;技能服务型约0.64万人,占16%;技能带动型约1.12万人,占28%;社会服务型约0.45万人,占11.3%。按学历层次分,大专及以上约0.4万人,占10%;高中约1万人,占25%;初中及以下约2.6万人,占65%。按年龄层次分,35岁及以下约0.56万人,占14%;36—45岁1.55万人,占38.8%;46—55岁1.45万人,占36.3%;55岁及以上约0.45万人,占11.3%。按技能等级分,经认定的农民技术员及以上等级人才约0.14万人,占3.5%;没有或未评定技术水平的人才约3.86万人,占96.5%。

二、存在问题

(一)总量不足与结构失衡并存。一是人才缺口较大。虽然全市农村劳动力资源近70万人,但是懂技术、懂市场、懂农业的农村实用

人才,尤其是涉及农村产业升级的农业科技、经营管理、法律服务等方面的人才数量严重不足。二是整体素质不高。大专及以上学历仅占10%,有技能评定的仅占3.5%,还有相当部分没有接受系统教育培训,知识技能多来源于生产实践。此外,我市农村实用人才队伍中从事传统种植、养殖的居多,种植能手、养殖能手、加工能手等从事规模生产、具有示范带动效应的人才仅1.12万人,占比不到农村劳动力的2%。

(二)增量较少与流失加快并存。一是农村实用人才增幅较慢。近年来,我市农村实用人才总数一直徘徊在3.5万人至4万人之间,虽然通过鼓励能人回乡创业等方式,吸引了一些人才投身“三农”领域,但由于农村发展前景有限等原因,“引才难”的问题普遍存在。二是农村人才仍在持续流失。虽然国家对农村的发展越来越重视,但是“跳出农门”依然是不少农村家庭的愿望。农村学生毕业后选择回到农村就业创业的比例很小,素质相对较高的农村青年也多选择到周边城区或沪苏浙地区务工,农村“空心化”现象日益凸显。

(三)能力不足与思路不宽并存。一是人才

培育的实效性不强。相对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的需要,农村实用人才培育的模式落后,针对性、实效性不强。部分技能培训重理论轻实践,往往采取“大水漫灌”“填鸭式教学”等方式,且培训后缺乏持之以恒地跟进培养。二是推动农村发展的思路不够开阔。目前,大部分农村人才的生产经营活动对市场需求的依赖性较强,主动把握市场规律、提升产业溢价的能力偏弱。例如,不少农村经营主体缺乏长期的发展思路、目标路径,工艺水平、创新能力不高,产品供给以“大路货”为主,乡村旅游存在“同质化”现象,缺乏小众类、精准化、中高端产品,对产业价值的开发不充分。

三、对策建议

(一)加强农村实用人才的培育。继续实施高素质农民培育提质增效行动,进一步优化师资力量,加强实践实训基地建设,发挥全国农业科教云平台等信息平台功能,每年培育高素质农民1000名左右。培育农村产业发展带头人,学习推广金寨县“培养能人、培育产业”试点经验,按照“政府主导、多方参与、产业引领、精准培养”的原则,通过3至4年时间,在每个村培育1个以上农村产业发展带头

人,创办领办新型经营主体,示范带动产业发展,形成“培育能人、振兴产业、繁荣经济、造福百姓”的发展格局。大力开展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示范创建。每年推荐一批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申报省级示范社示范农场,组织开展市级示范社、示范农场申报评定工作。开展“头雁”项目培训,每年遴选20名左右干得好、有潜力、能带动的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带头人。

(二)集聚农村科技人才资源。加快培育一批农业领域高科技领军人才和团队,积极推进国家和市级农业科技园区建设。提升现代农业产业技术服务体系服务能力,争取布局一批生物育种、农产品加工、园艺作物等农业科技创业平台。积极与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农业机构开展合作,带动农村发展振兴。加大对农村人才、项目支持力度,建议在乡村振兴科技专项、创新创业领军人才“特支计划”等重点科技、人才项目的申报评选中适度倾斜。

(三)引导各类人才向农村流动。实施农村优秀人才回引工程,通过乡情、乡愁纽带,引导在外人员反哺家乡。深入实施专家人才服务基层行动计划,每年从科技、农业、教育、医

疗、法律等领域遴选一批专家人才组成乡村振兴顾问团,通过项目合作、专家服务等形式,开展支农扶农、送教送医等活动。深化“科技特派员+”制度,建设一批科技特派员服务市级标杆点、县级样板点和长期稳定帮扶点,组建一批科技特派团,建设一批科技特派员创新创业示范基地。

(四)优化农村人才发展环境。深入开展省级创业乡镇、村、园区创建,加快推进农民工返乡创业示范园、大学生返乡创业示范基地、巾帼创业就业示范基地等创业基地建设,实现创业基地在乡镇“全覆盖”。深化技能人才评价改革,持续推进“新八级工”制度,支持农业类企业大力开展技能人才评价,支持农业行业评价机制扩大服务范围,鼓励农民就地就近参加技能评价。开展乡村振兴人才评选,每年评定一批高、中、初级职称乡村振兴人才。加大对农村人才队伍建设的资金投入,积极推进党建引领信用村建设,引导金融机构面向种养殖大户、外出务工返乡人员、大学生等“双创”人才不断创新金融产品,开展融资担保,引导社会资本更多投向乡村振兴。

(执笔人:孙妍)

关于推进我市“门责制”改革的对策建议

市城市管理局

为进一步提升城市精细化管理水平,推动“门前三包”提质增效,我市选取相山区相山路、孟山路、惠苑路3条道路,试点推行“门责制”改革。试点工作开展以来,实施效果如何,还存在哪些问题,对此市城市管理局进行了专题调研。

一、推进情况

(一)加强与商户沟通。通过发放商户明白纸,签订自治公约表,推动门责制改革内容家喻户晓、人人遵循,构建共管共治的良好格局。建立一户一档基础台账,大力引导市民自觉落实“门责制”相关要求,积极参与街容日常管理。建立商户微信自治群,组织商户开展自查、互查,安排专人进驻自治组织,同时建设线下商户自治驿站方便议事和活动开展。

(二)整治市容秩序。对商业综合体、超市、农贸市场、学校周边、各大广场、沿街路段等区域进行全方位执法巡查,积极做好出店占道经营、乱停乱放非机动车、占道堆物等整改工作,督促各商户严格落实门前管理责任制,维护市容环境整洁有序。

(三)凝聚治理合力。联合市市场监督局、市公安局、市消防救援支队、市住建局开展户外广告整治、规范停车秩序整治,落实“门责”主体消防安全责任、加强公共设施维护提升,以协调联动消除管理盲区,提升管理合力。

(四)拓宽监督手段。推行“一店一码”智管,全面摸排沿街单位经营业态、行业归类、责任人等各类管理要素,集成二维码设置门

责制告示牌,实现群众扫码即可办事。制定沿街商户“门责制”负面清单,实施动态化管理打分,结合“街长制”将街道社区及相关单位纳入考核评价主体,评选孟山路老凤祥银楼店等五星级商户,颁发“文明商户”等荣誉。完善执法岗亭功能,接入智慧管理系统授权路段实时监控,对门责区域的车辆停放和占道经营等违法行为进行自动识别和预警,提高监管效率。

二、存在问题

(一)群众参与主动性不高。自治联盟共管和商户个体自管是“门责制”的一大创新举措,当前社区居民参与门前管理工作的主动性不高,缺乏对辖区问题的及时反馈和意见收集,门前环境和卫生问题得不到有效解决,影响市容市貌和居民生活质量。

(二)执法监督数字化不完善。“门责制”管理涉及的商户基础信息采集、二维码查阅信息还有大量基础数据要广泛收集、系统梳理和核查补充;在技术手段上,需进一步配齐强城市智慧监管系统相关设备,拓宽车辆停放、暴露垃圾、占道经营等违法抓拍的监控范围。

(三)协同推进力度不大。门前管理工作涉及方方面面,仅凭城市管理部门加强监管难以形成一个囊括所有细枝末节的全面管理,需要理顺各部门关系,厘清责任,强化配合,将“门前责任制”这张大网织密织细,协同推进。

三、对策建议

(一)增强服务理念,提升治理能力。深

入践行“一线工作法”和“马路办公”工作模式,依托网格化管理体系,全面落实“街长联动”工作机制,对门责区域实施全覆盖巡查,及时发现、处置各类城市管理问题。全面整合部门、商户监控摄像头等智慧监管资源,充分发挥智慧城市平台机制,强化数字监管,加快实现门责区域智能视频监控全覆盖,提高城市管理水平。

(二)发动群众参与,激发自治活力。采取多种形式的宣传教育活动,引导市民、商户等通过自治联盟、志愿服务等活动载体参与自治,提升居民的环境保护意识和责任感。以座谈会、调查问卷等形式加强与居民、商户的沟通,充分征求商户意见、了解群众需求并及时给予回馈。强化星级评比的结果应用,通过示范引领增加沿街商户、居民参与城市管理工作的积极性和满意度。

(三)完善管理机制,推进综合治理。建立“门前三包”管理工作联席会议制度,统筹协调各方资源,制定合理的协同工作机制。加强部门间沟通、协作和联动,提高业务交流与协调的能力,形成有效的工作联动。建立健全管理信息化平台,完善门责制管理信息库,实现信息共享。

(四)推进全市覆盖,抓好常态长效。不断扩大范围,拓宽全市“门责制”管理规范覆盖面,严格按照“门责制”责任分解,落细落实各项门前管理要求,构建“横向到底,纵向到底”的门前管理网格,整体提升城市精细化管理水平,营造良好的宜商、宜业、宜居的市容环境。

(执笔人:陆恒)

关于濉溪县农村宅基地流转存在的问题及对策建议

濉溪县委办

近期,濉溪县委党建办就推进农村宅基地流转进行了专题调研,查找流转存在的问题,并提出对策建议。

一、存在问题

一是确权登记不及时。2020年中央一号文件明确提出“稳步推进宅基地使用权登记颁证工作”。据统计,我县农村“房地一体”确权登记总宗地数21.6万余宗,应登记发证宗地数16万余宗,目前已发证14.4万余宗,剩余1.6万户由于诸多原因尚未发证。

二是执法监管难度大。我国《土地管理法》对农村宅基地“灰色交易”并未制定惩罚性措施,《治安管理处罚条例》等法律法规对宅基地交易缺乏具体惩处措施,我县部分农户由于法律意识薄弱,在宅基地使用权流转中没有按照规定,向村集体提出书面申请,履行报批、报备案或申请变更登记等法定手续,行政执法机关对于私自交易宅基地行为时,仅是对违法者批评教育,由于处罚力度较轻,农村宅基地私下交易屡禁不止。

三是退出机制不健全。目前国家层面没有建立宅基地退出补偿机制,我省也未出台相关规定,农村宅基地退出补偿多少、如何补偿缺乏操作标准。如果参照现行耕地流转政策补偿宅基地(每亩不足6万元),由于补偿标准较低,农户自愿退出积极性不高。目前全县闲置农村宅基地超过2000处、500亩以上。

二、对策建议

(一)加快确权登记颁证,夯实宅基地流转基础。一是厘清登记内容。严格执行农村“房地一体”不动产权登记政策,制作简单易懂的登记台帐,明确宅基地及房屋坐落、界址、面积、权属等为内容,对违规建房、小产权房、城镇居民私下购买的宅基地等情况不予登记。二是讲清登记政策。深入宣传登记政策,明确确权登记为继承、抵押、转让的前置条件,最大限度地提高群众知晓率。三是合理登记覆盖。针对宅基地及房屋均未登记,宅基地已登记但房屋未登记,已登记宅基地及房屋自然状况和权利状况发生变化的三种情况,采取“镇统一调查、村集中申请、登记机构批量受理”的方式,加快办理“房地一体”确权登记颁证,及时换发不动产权证书。

(二)加强转让服务和监管,稳慎推进宅基地流转。一是明确转让条件。具备村集体经济组织成员资格的村民,必须符合申请宅基地的相关法律规定,在征得村集体经济组织同意后,才能成为宅基地使用权的出让方或受让人。受让人在申请宅基地使用权时,不得重复享有宅基地使用权。出让人在出售、出租、赠与住宅后,不得再次申请宅基地。二是完善流转服务。统筹村“两委”、司法所、基层法庭等力量,抽调熟悉法律法规、具有专业知识的工作人员为农民提供咨询服务。制定推广规范的宅基地使用权流转合同范本,积极开展普法

宣传,提高村民法治意识。三是强化流转监管。建立镇、村两级审核机制,严格把控流转双方资格条件。建立法律审查和流转公证机制,第三方律师和公证人员全程参与,审查法律风险,公证交易程序。建立流转声明和信息公示机制,切实保障流转双方权益,最大程度防范引发流转后财产争议和邻里矛盾纠纷。

(三)探索退出补偿机制,保障退出宅基地农户权益。一是坚持公平自愿原则。严格落实中央有关加强农村宅基地管理制度规定,不得以各种名义违背农民意愿强制流转宅基地和强迫农民“上楼”,不得违法收回农户合法取得的宅基地作为农民进城落户的条件。尊重农民意愿,探索通过公开征求意见,建立协商机制、进行退出公示等方式,保障农户知情权、参与权。二是科学制订退出标准。借鉴西安义县做法,探索产权置换、货币补偿等多种方式,通过村集体与农民自主协商、第三方评估、参照土地征收区片价格等方法,科学制订退出补偿标准,合理评估宅基地和房屋价值。三是完善退出社会保障。建立以城建所、医保办、社保所等部门为成员的基层宅基地流转社会保障专班,扩大对退出宅基地农户的保障性租赁住房供给,改善农户居住条件;统筹做好退出宅基地农户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收缴、报销等工作。

(执笔人:王春光 王丹丹)

安徽省濉溪县

肉鸡产业发展现状、问题与对策

胡凯 徐一凡 王夺标

中国名酒“口子窖”的原产地濉溪县,隶属于安徽省淮北市,位于淮河以北,地处苏鲁豫皖四省之交,总面积1987平方公里,常住人口约100万。濉溪县境内平川广野,属温带季风气候,作物丰茂,是我国重要的粮食和饲料原料生产基地,从而造就了当地较为发达的畜牧业,其中肉鸡产业占有重要的地位。

一、濉溪县肉鸡产业现状

1. 肉鸡产业规模和品种类型

据统计,2023年濉溪县肉鸡出栏总量1500万只,其中白羽肉鸡约占80%,黄羽肉鸡约占20%。

白羽肉鸡以快大型白羽肉鸡为主,大多数养殖户选择AA、罗斯等进口肉鸡品种,国产白羽肉鸡品种正处于尝试饲养期,占比较小。小型白羽肉鸡饲养这几年呈现快速上升的趋势,饲养的品种包括常规817、益生909以及一些尚在中试期的品种。

濉溪县具有饲养黄羽肉鸡的传统,主要包括快速型黄羽肉鸡、慢速型淮北麻鸡。其中淮北麻鸡是被列入《中国畜禽遗传资源志》的遗传资源,具有悠久的历史,是中国著名“符离集烧鸡”的正宗原材料。

县内肉种鸡企业十多家,其中2家有祖代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其他父母代种鸡企业均有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全县年孵化商品肉鸡苗的能力达1亿只。其中,安徽标王农牧股份有限公司规模最大,是安徽省首批肉鸡核心育种场依托单位,拥有现代化的肉鸡育种场1座,祖代和父母代种鸡存栏规模约50万套,具备孵化黄羽肉鸡、小型白羽肉鸡苗6000万只/年的能力。由于濉溪县商品鸡养殖数量有限,全县孵化的鸡苗80%左右外销,主要销往安徽、河南、山东、河北等地。

2. 肉鸡生产经营主体及养殖方式

濉溪县规模以上肉鸡养殖场近百家,大多数农户养殖年出栏商品肉鸡规模几万至十几万只不等,少数养殖小区年出栏达几十万只以上。县区内拥有一批肉鸡企业,存栏规模10万套左右为宜,可实现年提供白羽肉鸡商品苗1500万只左右,基本满足本地区及周边苗鸡需求。

鉴于安徽标王农牧股份有限公司自育的黄羽肉鸡、新型小型白羽肉鸡在市场上已经具有一定知名度和口碑,应趁热打铁,着力推动该公司加强新品种研发和新品种(配套系)审定,进一步规范品种体系,加强苗鸡质控,提高市场竞争力。

濉溪县是淮北麻鸡的核心产区之一,应着力加强其品种保护,选育专门化品系,通过杂交培育新品种,开展标准化养殖,延伸产业链,拓宽销售渠道,做大做强淮北麻鸡产业。

3. 提高商品肉鸡饲养技术水平

大力推进肉鸡饲养方式转型升级,推动立体笼养改造,提升养殖硬件条件,朝自动化、智能化、智慧化方向探索。研究肉鸡养殖中的精准饲喂、环境控制、免疫减负、应急防控、动物福利、生物安全、食品安全等技术,制订标准化饲养管理技术规程,颁布企业标准或团体标准,并在全县范围内推广应用,提高生产性能,降低生产成本,进一步提高养殖效益。

4. 引培专业技术人才

肉鸡企业要积极吸引专业技术人才加入,给人才充分的自由度和发挥空间,敢于给人才重要的岗位和高薪,吸纳本科应届毕业生就业,舍得花费去培养人才。肉鸡企业可加强与相关高校、科研院所开展全方位合作,和有真才实学的专家合作,做到责权分明,才能长久合作。政府也需要在引进人才方面加大扶持力度,加大对建设产业技术研究院、创新团队的支持力度,重视科技特派团、科技特派员、科技小院专家的福利待遇,对考核优等的,应给予奖励。

5. 提出县域内肉鸡中长期发展规划

为了促进濉溪县域肉鸡产业高质量发展,由行业主管部门或协会牵头,敞开思路,汇集政府、企业、专家的思想,编制全县肉鸡产业中长期发展规划,并提出具体的实施方案。

(作者单位:淮北市农业科学研究院 安徽标王农牧股份有限公司)